

# 查閱存證信函副本申請書

本人 於 年 月 日在

郵局交寄存證<sup>限時</sup>掛號信一件，封面書明寄交 收，掛  
<sub>報值</sub>

號執據為 號。現須閱覽該件副本，請即將原件副本交付閱覽，一俟閱覽完畢，除願簽章證明外，當仍將原件副本交還貴局保存。

此致

郵 局

貼 票  
郵 處

申 請 人： (簽名蓋章)

住 址：

電 話：

附 (一) 查閱費郵票 元

(二) 郵局原發執據第 號一件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

## 注 意

- (一) 本申請書須由寄件人本人用原子筆墨筆或鋼筆書寫。
- (二) 申請人應附交郵局原發執據，如執據遺失，應提供身分證明文件。
- (三) 申請人如非寄件人本人或不能提供身分證明文件者，郵局得拒絕受理。
- (四) 申請人接得郵局通知後，應即攜同印章前來郵局，當面閱覽該函副本，並不得有毀損或在副本上塗改或加任何字樣情事，否則應受法律制裁。

上列申請之存<sup>限時</sup>掛號信函副本，業已於 年 月 日閱覽完畢並已收回原發  
<sub>報值</sub>

執據第 號一件，特此簽章證明。

申請人 (簽名蓋章)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